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宁陕分局

宁环批复〔2021〕4号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宁陕分局 关于宁陕县鑫汇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宁陕县付家沟金钼多金属矿勘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陕县鑫汇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陕西省宁陕县付家沟金钼多金属矿勘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陕西省宁陕县付家沟金钼多金属矿勘探项目位于陕西省安康市宁陕县江口回族镇沙坪村磨子沟组，勘查矿种为金钼多金属矿，探矿权类型为详查，详查区域面积为 2.32km^2 ，作业海拔高度为 $995\text{m} \sim 1185\text{m}$ 。项目通过地质测量、槽探、钻探和硐探对金钼多金属矿体进行详查地质工作，共设计钻探 18 个、探矿平硐 7 个、槽探 600m^2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每天 1 班，每班 8 小

时，详查期自 2020 年 8 月至 2025 年 8 月。项目总投资 105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9.5 万元，占总投资 7.55%。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该项目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及生态保护措施、确保水环境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从生态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在硇探过程中采取湿法作业，弃渣堆放及转运过程加强管理，采取洒水、覆盖等措施；使用高品质燃油，加强柴油机维护与保养，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探硇涌水和钻孔废水循环用于湿法作业，不外排；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菜地施肥或周边林地浇灌，不外排。

（三）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引进使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安装减震垫、设备之间采用柔性连接等降噪措施，并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合理安排工期，尽量减轻突发性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 硇探过程产生的弃渣全部回收利用，在探矿作业结束后及时对硇探探矿场地等地表进行覆土，植被恢复，探洞及时进行回填。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统一堆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沉淀池定期清理，污泥清理后堆放于干化池内经干化后综合利用；机械废油脂、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依托废物暂存间定点存放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 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科学合理的管理和采取有效生态保护措施，采取边施工边恢复的原则，做好生态防护规划，减小对生态功能的威胁；工程施工结束后，将矿洞进行封闭，及时对硇探场地进行将覆土绿化，平整土地、碎土，避免水土流失的发生。

(六) 制定切实可行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环境监测机构每半年开展一次污染源及环境监测，硇探废水、涌水和下游地表水定期监测其中的重金属浓度，针对其污染特性采取必要的治理措施；同时对硇探的弃渣进行固废鉴别试验，完善相应的防治措施。严格按照省国土资源厅批准要求进行工作，严禁以探代采。

三、该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时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通过验收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四、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环保设施的检查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防止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五、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由宁陕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组织开展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六、如项目的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工艺等发生变化，须报我局重新审批。如果项目因为政策调整或其它原因关闭，该项目环评审批文件同时作废。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宁陕分局

2021年3月3日



抄 送：市生态环境局；宁陕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